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敬啟者：

緒言

以下為我們就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收入綜合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其相關附註(「財務資料」)而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根據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詳述的集團重組(「重組」)，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前身公司」)的木材及林木業務已轉移至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 貴公司亦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第B節)。除上述重組外，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進行任何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除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成都億尚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錦德投資有限公司及億尚有限公司外，並沒有為其他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及前身公司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這是由於其他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及前身公司自彼等註冊成立日期開始並沒有進行任何業務，或為其他投資控股公司；因此毋須遵守彼等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之相關規則及規例下之法定審核規定。然而，就本報告而言，我們已審核該等公司於有關期間，或其各自成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倘其註冊成立／成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之後)的所有重大交易。

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告是根據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規則和規例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告由華利信(北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核。

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告是根據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錦德投資有限公司及億尚有限公司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經由昆明亞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核。

成都億尚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經由四川華強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編製基準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現時組成　貴集團之各公司的已審核財務報表或(如合適)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按照下文第B節所載之基準經作出適當的調整後，編製該等財務資料。就本報告而言，該等財務報表已作出調整重列，以便符合第B節所載的會計政策，而該等會計政策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董事和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需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和公允地列報財務資料。其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有關編製及真實和公平地列報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程序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

意見的基礎

就本報告而言，作為就財務資料作出意見的基礎，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對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進行適當的審核程序，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進行我們認為有需要的額外程序。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我們的工作，以合理保證財務資料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由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該公司有關編製及真實和公平地列報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可足夠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我們並無審核現時組成 貴集團之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之任何財務報表。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的目的而言，所有必須的調整經已作出，而財務資料按照下文第B節所載述的呈列基準及按照下文第B節所載述的會計政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

相關財務資料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由董事負責的 貴集團未經審核相關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有關附註(「相關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對相關財務資料發表結論。

審閱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對相關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吾等相信相關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就財務資料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

A 財務資料

1 綜合收益表

	第B節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營業額	3	70,122,597	160,318,269	544,947,744	117,056,039	373,247,913
其他經營收入		47,784	81,796	119,636	119,636	489,381
保險費攤銷		(793,476)	(2,083,064)	(9,929,155)	(3,253,283)	(9,736,915)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2	(250,847)	(724,362)	(4,916,734)	(1,395,370)	(3,861,236)
核數師酬金		—	(30,000)	(132,468)	(118,831)	(43,000)
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	13					
—初次收購人工林資產時		202,682,707	596,384,002	6,635,132,871	4,971,213,776	—
—年／期內變動		147,816,803	202,097,037	(610,768,672)	367,210,086	518,868,021
諮詢費		(50,000)	(270,000)	(21,048,083)	—	(3,715,494)
折舊開支	11	(157,861)	(186,272)	(230,112)	(72,300)	(129,629)
外匯(虧損)／收益		—	—	(3,053,644)	(2,266,753)	164,837
採伐活動的經營開支		(15,778,965)	(38,729,085)	(145,559,950)	(31,116,950)	(95,346,650)
其他經營開支		(2,813,311)	(5,501,365)	(14,286,072)	(7,606,428)	(6,723,880)
物業租賃開支		(2,319,209)	(2,233,402)	(1,366,471)	(883,153)	(943,550)
於採伐及銷售人工林資產後撥回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	14	(54,946,100)	(121,116,600)	(384,853,771)	(85,801,879)	(277,949,785)
員工成本	4	(3,416,634)	(3,519,494)	(98,198,144)	(91,390,410)	(5,650,510)
差旅開支		(537,231)	(932,214)	(1,708,679)	(867,354)	(796,003)
經營溢利		339,606,257	783,555,246	5,884,148,296	5,230,826,826	487,873,500
融資收入		149,624	174,094	1,480,623	384,110	176,309
融資費用		—	—	(3,854,221)	—	(55,979,169)
融資收入／(費用)淨額	5	149,624	174,094	(2,373,598)	384,110	(55,802,860)
除稅前溢利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70,640
所得稅	6	—	—	—	—	—
年內／期內溢利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70,640
下列人士應佔：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70,640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8					
—基本		0.15	0.35	2.61	2.32	0.19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2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第B節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年內／期內溢利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70,640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境外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	—	(273,221)	(3,130,037)	(1,778,500)
年內／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501,477	5,228,080,899	430,292,140
下列人士應佔：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 ...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501,477	5,228,080,899	430,292,140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3 綜合資產負債表

	第B節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1	602,918	442,851	6,951,089	8,791,507
租賃預付款項	12	10,641,813	31,468,446	225,826,779	221,965,543
人工林資產	13	566,900,000	1,338,200,000	7,693,000,000	7,914,000,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578,144,731	1,370,111,297	7,925,777,868	8,144,757,050
流動資產					
存貨—原木木材	14	684,176	346,409	—	20,407,485
其他應收款項	15	6,238,089	21,329,976	37,580,311	58,612,3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4,987,607	1,028,859	104,530,763	381,977,066
流動資產總值		31,909,872	22,705,244	142,111,074	460,996,93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7	(3,236,474)	(2,269,073)	(311,485,494)	(459,966,834)
流動負債總額		(3,236,474)	(2,269,073)	(311,485,494)	(459,966,83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8,673,398	20,436,171	(169,374,420)	1,030,1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06,818,129	1,390,547,468	7,756,403,448	8,145,787,151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7	—	—	(321,053,20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321,053,207)	—
資產淨值		606,818,129	1,390,547,468	7,435,350,241	8,145,787,151
資本及儲備	19				
股本		10,000,001	10,000,000	232,245	256,606
儲備		596,818,128	1,380,547,468	7,435,117,996	8,145,530,545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606,818,129	1,390,547,468	7,435,350,241	8,145,787,151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4 綜合權益變動表

	第B節附註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公益金	資本儲備	匯兑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5,000,000	11,706,923	—	—	240,355,324	267,062,247
註冊成立	19	1	—	—	—	—	—	—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39,755,881	339,755,881
撥入／(撥出)		—	—	11,706,923	(11,706,923)	—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1	—	16,706,923	—	—	—	580,111,205	606,818,129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000,001	—	16,706,923	—	—	—	580,111,205	606,818,129
重組	19	(1)	—	—	—	—	—	—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783,729,340	783,729,34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發行股份	24	232,245	247,886,109	—	—	—	—	—	248,118,354
重組後向股東支付款項	26	(10,000,000)	—	(16,706,923)	—	—	—	(146,667,068)	(173,373,99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18	—	—	—	—	88,556,933	—	—	88,556,933
撥款至法定儲備		—	—	170,865,000	—	—	—	(170,865,000)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73,221)	5,881,774,698	5,881,501,47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245	247,886,109	170,865,000	—	88,556,933	(273,221)	6,928,083,175	7,435,350,24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2,245	247,886,109	170,865,000	—	88,556,933	(273,221)	6,928,083,175	7,435,350,241
發行股份	24	24,361	280,120,409	—	—	—	—	—	280,144,77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778,500)	432,070,640	430,292,14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56,606	528,006,518	170,865,000	—	88,556,933	(2,051,721)	7,360,153,815	8,145,787,151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發行股份	24	232,245	247,886,109	—	—	—	—	—	248,118,3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18	—	—	—	—	88,556,933	—	—	88,556,93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130,037)	5,231,210,936	5,228,080,89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0,232,245	247,886,109	16,706,923	—	88,556,933	(3,130,037)	6,595,051,481	6,955,303,654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5 綜合現金流量表

	第B節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0	43,490,926	96,042,152	376,592,857	47,864,050	284,887,561
投資活動						
就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的款項		(403,606)	(26,205)	(7,271,789)	(382,462)	(468,507)
租賃預付款項的資本支出		(6,792,357)	(22,550,995)	(68,423,790)	(9,570,875)	(50,967,150)
人工林資產的資本支出		(29,165,077)	(97,597,794)	(269,840,939)	(38,403,134)	(203,868,599)
出售人工林資產所得款項		—	—	74,800	74,800	—
利息開支		—	—	(3,854,221)	—	(32,458,081)
已收利息		149,624	174,094	1,480,623	384,110	176,309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36,211,416)	(120,000,900)	(347,835,316)	(47,897,561)	(287,586,028)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已扣除發行開支）		—	—	248,118,354	248,118,354	280,144,770
重組後應付股東的款項		—	—	(173,373,991)	—	—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74,744,363	248,118,354	280,144,7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變動淨額		7,279,510	(23,958,748)	103,501,904	248,084,843	277,446,303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08,097	24,987,607	1,028,859	1,028,859	104,530,7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24,987,607	1,028,859	104,530,763	249,113,702	381,977,066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B 財務資料附註

1 呈列基準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或該等公司的成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以後，乃指自各公司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當中包括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經營業績，並假設現有集團架構及前身公司的轉讓業務於整個有關期間一直存在。 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呈列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各上述日期的財務狀況，假設現有集團架構及前身公司的轉讓業務於各上述日期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和結餘均已於合併賬目時予以抵銷。

根據重組，前身公司唯一的木材及林木業務和相關資產和負債均已轉讓予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

鑑於進行重組前，最終股權持有人李國昌已將其控制之前身公司的上述經營業務轉讓予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且最終股權持有人於重組後繼續控制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故此財務資料乃將其當作一項受共同控制的業務重組，並應用了合併會計法來編製。因此，前身公司已經轉讓予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已按歷史成本法確認。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和前身公司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5及26。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之財務資料是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相關詮釋。重大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第B節餘下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了多項新訂立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財務資料而言，除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外， 貴集團已於有關期間採用所有此等新訂立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立的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7。

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財務資料中呈報的所有期間均已貫徹採用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

(b) 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是以人民幣(「人民幣」)載列，並湊整至最接近元位計算。編製財務資料時是以歷史成本為基準，惟人工林資產(見附註2(h))是按其公平價值載列。

貴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金額。有關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和多項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和負債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某個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有關修訂影響現時和未來期間，則該修訂會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判斷及作出對未來一年／期間有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於附註23中討論。

(c)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前身公司之財務報表。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受 貴公司控制之實體。倘若 貴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規管某個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從中獲取利益，則 貴公司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會考慮在內。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自該控制權開始日至該控制權終止日列入財務資料。

(ii) 因合併而予以抵銷之交易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任何未變現之收益和虧損或收入和支出均於編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製財務資料時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只有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之情況下以未變現收益同樣之方式予以抵銷。

(d)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因控制 貴集團的股東轉讓其所控制的業務而引致的業務合併，是以在所列報的最早比較期初或(如在較後期)在確立共同控制的日期已經發生收購為基準入賬。所收購的資產和負債是按以往在 貴集團的控股股東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賬面值確認。

(e) 外幣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之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匯兑損益在收益表中予以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並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公平價值訂定當日的匯率換算。

境外經營的業績是以交易日的概約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換算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分開累計於匯兑儲備中的權益。

就出售海外業務而言，確認出售產生的溢利或虧損時，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累計金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自置資產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照成本扣除累計折舊(見下文)和減值虧損(見附註2 (l))列賬。

(ii) 期後成本

若於置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某個部分時，該項目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 貴集團會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賬面值中確認該成本。被置換部分的賬面值已終止確認。所有其他成本會於開銷時在收益表中確認。

(iii)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用年限，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若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可用年限所示如下：

租賃裝修	超逾租賃年期
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傢具及裝置	5年
汽車	10年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5年

資產之可用年限和剩餘價值每年都會進行重估。

(iv) 報廢和出售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是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淨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收益表內確認。

(g)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指為獲取土地使用權而支付的款項。土地使用權是按照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見附註2(l))入賬。攤銷按照租賃期限以直線法於收益表中確認。

(h) 人工林資產

人工林資產包括中國內地之林木。

人工林資產是按扣除銷售成本後的公平價值列賬，任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均在收益表中確認。銷售成本包括出售資產所需之所有成本，但並不包括將資產推出市場所需之成本。

人工林資產之公平價值由專業估值師獨立釐定。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照攤銷成本減應收賬呆賬減值準備載列(見附註2(l))。應收賬呆賬減值準備是根據對該等應收款於結算日可收回之可能性的評估而確認。

(j)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是扣除預計完成生產之成本和銷售開支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

存貨是指從人工林資產中採伐的木材。木材之成本是按照於砍伐日林木的扣除銷售成本後的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照人工林資產之會計政策(見附註2(h))釐定。

當存貨出售時，其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有關收益表的「於採伐及銷售人工林資產後撥回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內。

任何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減幅，以及所有存貨之損失均在出現撇減或損失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來自存貨可變現淨值增加所撥回任何存貨已撇減數額，則在出現撥回之期間內，確認為減少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結存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以及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現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和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應要求償還及組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會被列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一部分。

(l) 減值

(i)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貴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已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流動與非流動應收款項，以判斷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 貴集團注意到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損失事件的可觀察證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不履行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

如有任何此類證據存在，以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流動應收款項而言，如折現影響重大，減值虧損將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其初始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如果以按攤銷成本入賬

的資產具有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而且沒有被個別評估為減值，則會對其進行綜合評估。綜合評估減值的資產是根據與其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損失經驗來預計未來現金流量。

如果減值虧損在其後的期間減少，而且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應通過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撥回不應使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期間沒有確認任何減值的情況下而確定的金額。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和外來的資料會於每個結算日被審閱，以確定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復存在或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租賃預付款項。

如有任何此類跡象存在，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會被估計。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以其淨售價和使用價值中兩者之較高者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成現值。當資產未能產生大量獨立的現金流入時，可收回金額是以該資產所屬可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來釐定(即現金產出單元)。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某項資產或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即在收益表中確認。就現金產出單元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首先被分配用以扣減被分配到現金產出單元(或一組單元)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扣減單元(或一組單元)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某項資產的賬面值不會低於扣除銷售成本後各自的公平價值或使用價值(倘若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虧損將不復存在，且用來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後的資產賬面值，不能超過假設該資產於往年／期間從來未有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撥回當年／期間在收益表內確認。

(m)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和非貨幣福利成本於 貴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期間計提。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iii) 以股份支付款項

由股東轉讓股份予僱員的利益，會按公平價值確認為員工開支。所轉讓股份的公平價值超過應付代價現值之差額，將相應增加在權益中的資本儲備。所轉讓股份的公平價值是在授出日期計量，並會考慮到股份轉讓的條款和條件。如果僱員在授出日期即時享有利益，便會在該日即時確認相關利益總額。

根據 貴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貴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七。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且可對金額作出可靠的估算， 貴集團會為該時間或數額不確定的負債計提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值重大，則按照預計履行該責任的開支的現值入賬。

如果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則該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如果 貴集團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責任亦會被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公平價值初步確認，隨後按照攤銷成本載列。如折現的影響不大，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照成本載列。

(p) 收入

當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 貴集團且收入及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算時，收入便會於收益表中確認如下：

(i) 貨物銷售

當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移至買家時，來自貨物銷售之收入在收益表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及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提並確認。

(q) 經營租賃開支

經營租賃之開支在收益表中按照各自之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獲取之租賃優惠於收益表確認為租賃總開支之組成部分。

(r) 所得稅

本年度損益之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期間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和應課稅的暫時性差額產生，即資產和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上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未使用稅項抵免產生。

(s) 關連人士

在編製財務資料時，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

(i) 該名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 貴集團，或可對 貴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或可與他人共同控制 貴集團；

(ii) 貴集團及該名人士均受共同控制；

(iii) 該名人士屬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或為 貴集團身為合營方的合營企業；

(iv) 該名人士屬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該名人士的近親、或受該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v) 該名人士屬(i)所指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vi) 該名人士屬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任何關連實體的僱員的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任何個別人士的近親指與該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個別人士，或受該個別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於有關期間，除已於附註9和10載述的主要管理層酬金、於附註17載述應付予本公司主席的款項及附註24載述的股本轉讓予兩名董事李寒春及黃凡外， 貴集團並沒有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任何交易。因此，本報告沒有披露關連人士已列示的重大交易。

(t)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資料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自定期提供予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中識別出來，以將資源分配至 貴集團的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及評估 貴集團的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的表現。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 貴集團於單一經營分部營運。因此，本報告沒有列示地域分部分析。

3 營業額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是於中國內地管理林木和銷售木材。

營業額指扣除增值稅、退貨和貿易折扣後向客戶供應貨物之銷售額。根據北京市國家稅務局的稅務通知，於有關期間適用於前身公司的增值稅率為4%。在附註1所述

的木材及林木業相關業務轉移後，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家稅務局頒佈的財稅[1994]第4號，適用的增值稅率為13%。

貴集團的客戶基礎當中，客戶交易額超逾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10%分別為三名、五名、零名及四名。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該等客戶出售中國原木木材所得收益達約人民幣61,494,231元、人民幣136,811,538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74,350,097元。

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集中程度詳情載於附註22(b)。

4 員工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102,935	3,176,534	9,133,319	2,631,746	4,862,583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13,699	342,960	507,892	201,731	787,92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款項(見附註18)	—	—	88,556,933	88,556,933	—
	3,416,634	3,519,494	98,198,144	91,390,410	5,650,510

根據中國相關的勞動法例和法規， 貴集團參加了由中國政府當局組織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據此， 貴集團需對該等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之比率是合資格僱員薪金之20%。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管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作出相關供款，惟以每月有關收入20,000港元為上限。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僱員所有。

除上述計劃外， 貴集團並無其他支付退休金福利之重大責任。

5 融資收入／(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銀行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149,624	174,094	1,480,623	384,110	176,309
森林收購應付款項的已付利息(見附註17)	—	—	(3,854,221)	—	(55,979,169)
	149,624	174,094	(2,373,598)	384,110	(55,802,860)

6 所得稅

(a)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法例及法規， 貴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b) 由於在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並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 貴集團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c) 根據財稅[2001]第171號，由於在中國內地之實體的收入是從林木業務所產生的，因此該等實體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審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企業所得稅稅率調整至標準稅率25%。根據新稅法第27條和新稅法中《實施條例》第86條的規定，企業從林木業產生的收入獲免徵繳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3%，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調整至25%。截至二零零七年／零八年財政年度，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7.5%，並已於二零零八年／零九年財政年度調整至16.5%。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除稅前溢利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70,640
按照在相關國家獲得利潤的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112,119,441	258,694,618	1,492,872,022	1,329,797,937	108,089,210
稅項豁免的稅項影響	(112,119,441)	(258,700,263)	(1,493,040,512)	(1,329,919,857)	(107,962,791)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	—	—	(126,419)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	5,645	168,490	121,920	—
實際稅項支出	—	—	—	—	—

根據新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沒有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的非居民企業，或在中國境內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惟有關收入與其在中國境內設立的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各種被動收入（例如源自中國的股息）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二零零八年前的盈利分配獲免徵繳上述預扣稅。 貴集團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溢利而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須繳納上述預扣稅。對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保留盈利，遞延稅項的確認以將於可預見的將來予以分派的有關盈利為限。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與未分派留存盈利相關的暫時性差異總額及由於預期在可見將來不會作出盈利分派故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456,265,952元及人民幣372,813,298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人民幣7,022,603,258元及人民幣351,130,163元）。

7 股息

貴集團自註冊成立以來從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 貴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2,250,000,000股已發行及可發行股份(包括於本文件刊發日已發行普通股35,565,217股及2,214,434,783股根據本文件附錄七所述即將發行的普通股)計算(假設股份於整個有關期間尚未行使發行)。

於有關期間並無具有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董事酬金

	袍金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款項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國昌	—	—	—	—	—	—
李寒春	—	318,748	—	19,016	—	337,764
黃凡	—	—	—	—	—	—
總計	—	318,748	—	19,016	—	337,764

	袍金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款項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國昌	—	—	—	—	—	—
李寒春	—	380,966	—	21,164	—	402,130
黃凡	—	—	—	—	—	—
總計	—	380,966	—	21,164	—	402,130

	袍金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款項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國昌	—	—	—	—	—	—
李寒春	—	480,000	1,000,000	23,354	88,556,933	90,060,287
黃凡(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退任)	—	—	—	—	—	—
小計	—	480,000	1,000,000	23,354	88,556,933	90,060,287
非執行董事						
蕭楓(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	—	—	—	—	—
何欣(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退任)	—	—	—	—	—	—
李志同(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	—	—	—	—	—
劉海燕(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	—	—	—	—	—
黃德尊(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	—	—	—	—	—
劉璨(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	—	—	—	—	—
王偉英(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獲委任)	—	—	—	—	—	—
小計	—	—	—	—	—	—
總計	—	480,000	1,000,000	23,354	88,556,933	90,060,287

	袍金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款項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李國昌	—	—	—	—	—	—
李寒春	—	250,827	—	10,827	88,556,933	88,818,587
黃凡（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退任）	—	—	—	—	—	—
小計	—	250,827	—	10,827	88,556,933	88,818,587
非執行董事						
蕭楓（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	—	—	—	—	—
何欣（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退任）	—	—	—	—	—	—
李志同（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劉海燕（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黃德尊（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獲委任）						
小計	—	—	—	—	—	—
總計	—	250,827	—	10,827	88,556,933	88,818,587

	袍金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份支付款項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執行董事						
李國昌	—	—	—	—	—	—
李寒春	—	534,755	—	12,686	—	547,441
小計	—	534,755	—	12,686	—	547,441
非執行董事						
蕭楓	—	—	—	—	—	—
李志同	—	—	—	—	—	—
劉海燕（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退任）	—	—	—	—	—	—
黃德尊	—	—	—	—	—	—
劉璨	—	—	—	—	—	—
王偉英	—	—	—	—	—	—
小計	—	—	—	—	—	—
總計	—	534,755	—	12,686	—	547,441

貴集團並無於有關期間內向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或作為加入 貴集團時的報酬，或離職補償金。於有關期間內，並無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

於 貴集團營運初期，公司主席李國昌為了保留足夠的資金以供 貴集團的日常營運及未來發展，自願在有關期間不收取任何報酬。

10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貴集團五位酬金最高之人士，包括一位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9作出披露。 貴集團其餘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75,969	671,684	1,212,500	523,874	863,640
酌情花紅	—	—	300,000	—	—
退休計劃供款	76,063	84,658	86,062	41,504	42,464
	652,032	756,342	1,598,562	565,378	906,104

上述最高酬金之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最高薪酬人士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4,670元（相當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4	—	—	—	—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936,380元（相當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4	—	—	—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881,890元（相當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4	—	—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905,044元（相當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	4	—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881,530元（相當於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	—	4

貴集團並無於有關期間內向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或作為加入 貴集團時之報酬或離職補償金。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租賃裝修	辦公室設備	傢具及裝置	汽車	ERP系統	總計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383,002	160,575	—	—	543,577
購置	—	139,132	264,474	—	—	403,60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22,134	425,049	—	—	947,183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522,134	425,049	—	—	947,183
購置	—	26,205	—	—	—	26,20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8,339	425,049	—	—	973,388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548,339	425,049	—	—	973,388
購置	121,035	257,592	356,680	314,677	6,221,805	7,271,789
出售	—	(567,021)	(630,096)	—	—	(1,197,11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035	238,910	151,633	314,677	6,221,805	7,048,06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1,035	238,910	151,633	314,677	6,221,805	7,048,060
購置	—	85,003	18,136	365,368	1,501,540	1,970,04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21,035	323,913	169,769	680,045	7,723,345	9,018,10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154,266	32,138	—	—	186,404
年內折舊	—	88,946	68,915	—	—	157,86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3,212	101,053	—	—	344,265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243,212	101,053	—	—	344,265
年內折舊	—	104,663	81,609	—	—	186,27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7,875	182,662	—	—	530,53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347,875	182,662	—	—	530,537
年內折舊	60,518	65,048	99,564	4,982	—	230,112
出售	—	(392,125)	(271,553)	—	—	(663,67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518	20,798	10,673	4,982	—	96,97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0,518	20,798	10,673	4,982	—	96,971
期內折舊	60,517	27,033	15,560	26,519	—	129,62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21,035	47,831	26,233	31,501	—	226,6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8,922	323,996	—	—	602,91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464	242,387	—	—	442,8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517	218,112	140,960	309,695	6,221,805	6,951,08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	276,082	143,536	648,544	7,723,345	8,791,507

12 租賃預付款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4,253,230	11,045,587	32,596,582	231,870,305
購置	6,792,357	21,550,995	199,286,556	—
出售	—	—	(12,83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11,045,587	32,596,582	231,870,305	231,870,305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152,927	403,774	1,128,136	6,043,526
年／期內攤銷	250,847	724,362	4,916,734	3,861,236
出售	—	—	(1,34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403,774	1,128,136	6,043,526	9,904,762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10,641,813	31,468,446	225,826,779	221,965,543

租賃預付款項是指授予　貴集團位於中國人工林資產之土地使用權，該等使用權將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七二年期間屆滿。土地之使用是由中國國務院頒佈之中國森林法實施條例所規管。

13 人工林資產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	241,900,000	566,900,000	1,338,200,000	7,693,000,000
購置(附註(i))	29,165,077	93,597,794	714,986,766	489,249
已砍伐木材轉入存貨	(54,664,587)	(120,778,833)	(384,519,909)	(298,357,270)
公平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附註(ii))	350,499,510	798,481,039	6,024,364,199	518,868,021
出售人工林資產	—	—	(31,05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566,900,000	1,338,200,000	7,693,000,000	7,914,000,000

附註：

(i) 此購置是指於本年收購森林(不包括土地使用權)之代價及重新種植樹苗的價值。每次收購森林之代價均以協商方式進行。

(ii) 扣除銷售成本後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變動包括於收購人工林資產日之變動及年內變動。

於收購人工林資產日之扣除銷售成本後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是指新人工林資產的收購成本和新林地於收購日的價值的差額。

扣除銷售成本後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的年內變動是指現有森林的年初價值和年末價值的差額，及新人工林資產於收購日翌日的價值和財政年期末價值的差額之總和。

誠如附註23所述，Chandler Fraser Keating Limited（「CFK」）已採用淨現值方法，以該方法釐定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時須作多項重要假設及估計。CFK及管理層定期會審閱該等假設及估計，以確認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有否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有關CFK的詳情已載於以下段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按照近期的採伐資料及最新森林調查數據修訂人工林資產的估計森林產量。修訂估計森林產量後，未來期間人工林資產的估計木材流量減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少人民幣584,000,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入賬。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內地管理森林和銷售木材。 貴集團之森林是購自農民，而農民被僱用，於收購後負責管理相關森林。農民的有關工資和其他福利已在附註4中員工開支部分披露。

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人工林資產指 貴集團所購買、種植、管理分別約4,603公頃、12,453公頃、171,780公頃及171,780公頃直立生長的林木。現有佔地171,780公頃的林木包括已種植了二十年至二十四年之久的林木。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貴集團砍伐約75,909立方米、169,329立方米、519,928立方米及356,730立方米木材，於砍伐日，該等木材的扣除銷售成本後公平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4,664,587元、人民幣120,778,833元、人民幣384,519,909元及人民幣298,357,270元。

貴集團位於中國的人工林資產由CFK作獨立估值。CFK 是私有林木顧問專家，其總部設於紐西蘭。鑑於無法取得中國樹木的市場價值，CFK 採用淨現值方法，以現時木材原木價格評估作基準，預測未來淨現金流量，並以9.0%至13.0%作折現率（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至13.0%），折現各年及期內除稅前現金流量以計算人工林資產的現行市場價值。

採用之主要估值方法及假設載列如下：

— 當林木處於或接近其最佳經濟輪作期時安排砍伐；

— 現金流量僅依據現時樹木輪伐期計算。砍伐後重新種植新樹木或尚未種植的樹木之收入或成本並沒有計算在內；

— 現金流量並無考慮所得稅及財務成本；

— 現金流量根據實際條款編製，故未考慮通脹之影響；

— 貴集團並無考慮任何已規劃並可能影響原木價格的未來業務活動之影響；及

— 成本指現時平均成本。並未計入未來經營成本改善之影響。

14 存貨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一月一日	965,689	684,176	346,409	—
自人工林資產轉入已採伐木材	54,664,587	120,778,833	384,519,909	298,357,270
砍伐時撥回的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	(54,946,100)	(121,116,600)	(384,853,771)	(277,949,785)
撇銷存貨	—	—	(12,54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684,176	346,409	—	20,407,485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54,946,100	121,116,600	384,853,771	277,949,785

15 其他應收款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其他應收款項	1	—	225,022	337,685
預付林地保險	4,163,247	15,362,199	21,324,175	17,552,699
其他預付款項及按金	2,074,841	5,967,777	16,031,114	40,722,000
	6,238,089	21,329,976	37,580,311	58,612,384

貴集團為其人工林資產購買若干保險，此保險運行期一般為一至四年。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預計可於一年後確認為支出之預付林地保險分別為人民幣3,564,520元、人民幣11,768,685元、人民幣8,556,326元及人民幣6,078,971元。預付林地保險是根據投保期有系統地攤銷。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24,987,607	1,028,859	104,530,763	381.977,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在中國境內持有的銀行現金以及現金人民幣102,474,734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511,396元)。凡將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兑換成外幣及將銀行結餘和現金匯出中國，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和法規。

17 其他應付款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316,474	2,269,073	50,329,769	107,402,752
應付收購林木款項	—	—	575,888,956	344,574,295
應付本公司主席款項	—	—	6,319,976	7,989,787
預收款項	920,000	—	—	—
	3,236,474	2,269,073	632,538,701	459,966,83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包括應付薪金和員工福利、應付增值税、應付利息及其他應付雜項。

應付收購林木款項是指用於支付收購中國雲南省100,000公頃森林之代價。管理層計劃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以及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之書面決議案(如附註24所詳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支付該款項。

預收款項是指於出售木材前從客戶所收到的預收金額。

其他應付款項(預收款項除外)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支付	2,316,474	2,269,073	56,649,745	101,442,450
一個月至三個月內到期	—	—	85,064,488	13,950,089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	—	—	—
六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	—	169,771,261	344,574,295
一年至兩年內到期	—	—	321,053,207	—
	2,316,474	2,269,073	632,538,701	459,966,834

貴集團從深圳發展銀行取得不多於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非銀行信貸融資。提取融資乃須經銀行評估及批准。有關融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期間有效。截至結算日， 貴集團尚未提取任何融資。

1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貴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李寒春於二零零四年加入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主席以現金代價32,000,000美元將合共3,200,000股股份轉讓予李寒春(「股份轉讓」)以肯定李寒春為 貴集團所作出的貢獻。該32,000,000美元的代價是參考主席與若干獨立境外投資者的交易價格而釐定(見附註24)。李寒春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向主席支付了2,000,000美元。由於是次轉讓，Top Wisdom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一家由李寒春全資擁有的公司)成為 貴公司的股東，並有資格享有該等股份的股息和投票權。此股份轉讓並不附帶任何與李寒春未來的服務及僱用承諾有關的條款和條件。

股份轉讓完成後，以上訂約方簽訂了一份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李寒春從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以現金作八年免息分期支付餘額30,000,000美元，但李寒春需要以所購入的1,066,667股股份抵押予主席。根據補充協議，假如李寒春拖欠還款，主席對該筆貸款具有全面追索權。按照股份轉讓安排及補充協議內所載的條款和條件規定，與股份轉讓有關的利益人民幣88,556,933元(即轉讓股份的公平價值與李寒春已付及應付的代價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股份支付款項的方式計為員工開支。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19 資本及儲備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公益金	資本儲備	匯兑儲備	保留盈利	總權益
		人民幣元 (附註(a))	人民幣元 (附註(b))	人民幣元 (附註(c))	人民幣元 (附註(d))	人民幣元 (附註(e))	人民幣元 (附註(f))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5,000,000	11,706,923	—	—	240,355,324	267,062,247
註冊成立		1	—	—	—	—	—	—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39,755,881	339,755,881
撥入／(出)		—	—	11,706,923	(11,706,923)	—	—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1	—	16,706,923	—	—	—	580,111,205	606,818,129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000,001	—	16,706,923	—	—	—	580,111,205	606,818,129
重組		(1)	—	—	—	—	—	—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783,729,340	783,729,34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已發行股份	24	232,245	247,886,109	—	—	—	—	—	248,118,354
重組後向股東支付款項		(10,000,000)	—	(16,706,923)	—	—	—	(146,667,068)	(173,373,99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18	—	—	—	—	88,556,933	—	—	88,556,933
分派法定儲備		—	—	170,865,000	—	—	—	(170,865,000)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73,221)	(5,881,774,698)	(5,881,501,47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245	247,886,109	170,865,000	—	88,556,933	(273,221)	6,928,083,175	7,435,350,24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2,245	247,886,109	170,865,000	—	88,556,933	(273,221)	6,928,083,175	7,435,350,241
已發行股份	24	24,361	280,120,409	—	—	—	—	—	280,144,77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778,500)	432,070,640	430,292,14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56,606	528,006,518	170,865,000	—	88,556,933	(2,051,721)	7,360,153,815	8,145,787,151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00	—	16,706,923	—	—	—	1,363,840,545	1,390,547,468
發行股份	24	232,245	247,886,109	—	—	—	—	—	248,118,3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18	—	—	—	—	88,556,933	—	—	88,556,93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130,037)	5,231,210,936	5,228,080,89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0,232,245	247,886,109	16,706,923	—	88,556,933	(3,130,037)	6,595,051,481	6,955,303,654

附註：

(a) 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

就本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是指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的總股本。於二零零六年發行的一股新股是關於組成 貴集團的一間公司在成立時所發行的，而此股並未完全支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的股本變動是指集團重組帶來的抵銷。已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發行的股份為 貴公司發行予投資者的新股。股本發行的詳情載於附註24。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法定股本：								
		人民幣		人民幣				
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	不適用	10,000,000元	不適用	10,000,000元	—	—	—	—
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	10,000	10,000港元	—	—	—	—	—	—
						美元		美元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	—	5,000,000	美元5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								
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人民幣				
—已完全支付	不適用	10,000,000元	不適用	10,000,000元	—	—	—	—
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								
—尚未完全支付	1	1港元	—	—	—	—	—	—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尚未完全支付	—	—	1	美元0.01	28,500,000	美元28,500	28,500,000	美元28,500
—已完全支付	—	—	—	—	3,500,000	美元3,500	7,065,217	美元7,065

(b)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是指 貴公司股份面值與通過發行 貴公司股份所收款項之間的差額。此股份溢價的用途受到開曼群島公司法監督。 貴公司之股份溢價是可供分配的。

(c) 法定盈餘儲備

貴集團須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和其他相關法規(統稱為「中國會計準則」)，將純利之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結餘達註冊資本的50%。

經股東批准，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若資本化後法定盈餘儲備的結餘不少於資本化前註冊資本的25%，法定盈餘儲備亦可撥歸為資本。

(d) 法定公益金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之前， 貴集團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將純利之5%至10%撥入法定公益金。根據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中國公司法(於二零零五年修訂)， 貴集團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毋須再增撥法定公益金。

於二零零六年， 貴集團根據中國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頒佈的通知—財企[2006]第67號，將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公益金人民幣11,706,923元的結餘撥入法定盈餘儲備。

(e)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是指已轉讓股份的公平價值與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的應付代價的現值的差額。

(f) 匯兑儲備

匯兑儲備包含換算境外經營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一切匯兑差異。匯兑儲備按照附註2(e)所載列的會計政策處理。

(g) 資本管理

貴集團在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確保 貴集團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貴集團將貨品及服務以相應的風險水平定價及以合理成本融資，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關連者謀求利益。

貴集團主動及定期檢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取得可能較高水平借貸和較高股東回報的平衡。 貴集團以雄厚資本帶來優勢和保障，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受外部資本要求所影響。

2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39,755,881	783,729,340	5,881,774,698	5,231,210,936	432,060,640
調整：					
—保險金攤銷	793,476	2,083,064	9,929,155	3,253,283	9,736,915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50,847	724,362	4,916,734	1,395,370	3,861,236
—扣除估計銷售點成本後人工林資產公平價值變動	(350,499,510)	(798,481,039)	(6,024,364,199)	(5,338,423,862)	(518,868,021)
—折舊開支	157,861	186,272	230,112	72,300	129,629
—出售人工林資產的收益	—	—	(32,255)	(32,255)	—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	—	533,439	8,000	—
—以股份支付款項	—	—	88,556,933	88,556,933	—
—利息開支	—	—	3,854,221	—	55,979,169
—利息收入	(149,624)	(174,094)	(1,480,623)	(384,110)	(176,30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	(9,691,069)	(11,932,095)	(36,081,785)	(14,343,405)	(17,266,741)
已採伐木材存貨轉至存貨減少(附註)	54,946,100	121,116,600	384,866,318	85,801,879	277,949,785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073,941)	(12,174,952)	(26,452,712)	(34,900,042)	(32,547,488)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09,836	(967,401)	54,261,036	11,305,618	56,752,005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43,490,926	96,042,152	376,592,857	47,864,050	284,887,561

附註：

此項目包括(i)於附註13披露的已採伐木材轉至存貨；及(ii)存貨的變動。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21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有關收購森林的資本承擔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已授權及訂約				
— 收購森林	—	91,000,000	—	—
— 收購固定資產	—	—	3,776,925	2,275,385
	—	91,000,000	3,776,925	2,275,385
已授權但未訂約				
— 收購森林	—	532,000,000	—	1,400,000,000
— 收購固定資產	—	—	32,001,270	32,001,270
— 其他項目	—	—	30,000,000	30,000,000
	—	532,000,000	62,001,270	1,462,001,270

(b) 不可取消的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不可取消經營租約的未來應付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一年之內	2,705,076	1,328,266	1,481,622	1,496,778
一年之後但於五年之內	338,135	—	1,310,725	639,556
	3,043,211	1,328,266	2,792,347	2,136,334

貴集團是若干以經營租約方式租用的物業的承租人。該等租約的初始期為一年至三年，惟 貴集團無續租權。該等租約並不包括或有租金。

(c) 或然負債

環境或有費用

貴集團的營運受到各種法律及法規的管制。關於保護環境及野生動植物的法律及法規近年來越見嚴謹，未來有可能變得更嚴謹。根據某些法律及法規，無論是否 貴集團所引起或 貴集團是否知情， 貴集團若有違反相關法律和法規，均須承擔重大費用、罰款及責任。在新環境法律及法規下實行的環境責任可能對 貴集團的財政狀況帶來不利影響。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無知悉任何環境責任。

重新植樹責任

貴集團須就所砍伐的林木重新種植最少100%的樹木。有關期間內，地方林業局免費為 貴集團提供樹苗。即使林業局不提供樹苗， 貴集團仍須承擔重新植樹的責任。在此情況下， 貴集團將會產生潛在成本。

22 金融工具

(a)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管理層已就金融風險管理採取若干政策，以實現以下目標：

(i) 保證經考慮各項目及 貴集團的融資成本、資產負債比率及現金流量預測後，採用合適的融資策略來滿足集團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

(ii) 保證採用合適的策略管理相關利息及貨幣風險融資；及

(iii) 保證適當地管理賒賬客戶銷售額的信貸風險。

貴集團亦承受木材價格變動所產生的金融風險，此風險會持續地受木材業的供求週期所影響。因此，價格變動對 貴集團的盈利及人工林資產的估值，以及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皆會產生重大影響。雖然 貴集團努力實施若干策略，但仍無法確保 貴集團完全不受木材價格週期變動所產生的負面影響。

(b) 信貸風險

貴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銷售活動。由於 貴集團大部分客戶須於木材運予客戶前全數支付購買木材的款項，因此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並不顯著。

(c) 貨幣風險

貴集團的業務資產全部在中國內地。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木材銷售所產生的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 貴集團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並不顯著。

貴集團部分資產和負債是以外幣計值。 貴集團並無制定措施對沖於有關期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結算日承擔因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而產生之貨幣風險。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	—	—	—	129,400	7,919,693	508,723	29,726,8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8,498,907	21,948	48,619,023	45,346
其他應付款項	—	—	—	—	(7,688)	(7,862,461)	(151,467)	(24,101,002)
全部風險淨額	—	—	—	—	8,620,619	79,180	48,976,279	5,671,210

下表列出於結算日 貴集團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出現合理潛在變動時， 貴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的大概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而該等結餘的計值以貸款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之外之貨幣計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匯率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和保留盈利的影響	匯率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和保留盈利的影響	匯率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和保留盈利的影響	匯率上升／(下跌)	對除稅後溢利和保留盈利的影響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美元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5%	2,945,924	5%	16,079,391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5%)	(2,945,924)	(5%)	(16,079,391)
港元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5%	3,491	5%	24,997
	(5%)	不適用	(5%)	不適用	(5%)	(3,491)	(5%)	(24,997)

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匯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而釐定，並已應用於 貴集團各公司於該日所面對來自非衍生金融工具的貨幣風險，而所有其他變數(尤其利率)維持不變。

(d) 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無從銀行或其他人士貸入任何借貸。另外， 貴集團並無投資附帶利息的證券。 貴集團任何剩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銀行以賺取短期市場利率收入。未能預期不利的利率變動所帶來的風險並不顯著。

(e)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董事已詳細審閱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預測。根據該預測，董事認為 貴集團有足夠流動資金為期內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

提供週轉。董事認為現金流預測中包括之假設及敏感度皆為合理。然而，由於該預測含有所有對未來事件的假設，而該等預測具有其固有限制及不明朗因素，因此部分或所有假設可能不會實現。

下表詳述 貴集團財務負債於結算日的其餘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倘以浮動利率計算)於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款項)及 貴集團可被要求支付款項的最早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	一年之內	一年至兩年內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3,236,474	3,236,474	3,236,474	—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	一年之內	一年至兩年內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2,269,073	2,269,073	2,269,073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	一年之內	一年至兩年內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632,538,701	710,963,575	343,943,575	367,020,000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值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	一年之內	一年至兩年內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金融負債				
— 其他應付款項	459,966,834	482,412,539	482,412,539	—

(f) 自然風險

中國國務院通過規定年度採伐限額以管理國家的砍伐活動，年度採伐限額是根據地方林業局所申請的砍伐量釐定。除了上述砍伐量限額，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視乎能否砍伐足夠的木材。在森林內砍伐木材的能力及林木的生長可能受到地方氣候及自然

災害所影響。氣候狀況如洪水、乾旱、颶風、風暴和自然災害如地震、火災、疾病、蟲禍及害蟲都是該等事件的例子。 貴集團已就若干不利的地方氣候狀況和自然災害為人工林資產投保。然而，出現惡劣天氣狀況或發生自然災害可能導致可供砍伐的樹木減少，或妨礙 貴集團的伐木經營或影響森林內林木的生長。

(g) 公平價值

已確認的金融工具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屬相對短期性質，故該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

2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釐定若干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 貴集團會為未來不明確的事件對資產及負債於結算日的影響作出假設。該等估計涉及一些假設，如現金流量或所用折現率的風險調整及影響其他成本的未來價格變動等。 貴集團作出的估計及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對未來事項的預期而作出，並會定期檢討。除對未來事件作假設及估計以外， 貴集團亦於採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a) 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

貴集團的人工林資產是以扣除銷售成本後的公平價值估值。在釐定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時，專業評估師運用淨現值方法，而該方法須作多項重要假設及估計如折現率、原木價格、砍伐情況、人工種植成本、生長、砍伐及建立。上述的估計若有任何變動或會對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造成重大影響。專業評估師及管理層定期會審閱該等假設及估計，以確認人工林資產的公平價值有否發生任何重大變化。

(b)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指日常業務過程中，存貨在扣除估計的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估計售價。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製造及銷售同類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若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為適應行業週期而採取行動，將可能導致該等估計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限

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限及相關折舊支出。該項估計乃以性質及功能相近資產的實際可用年限的過往經驗為基礎。重大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對於行

業週期而作出的行動可使可用年限發生重大變化。若可用年限少於之前的估計年限，管理層將提高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已廢棄或出售技術上陳舊或非策略性資產。

(d) 稅項

釐定稅項撥備(包括增值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 貴集團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涵義，並相應計提稅項撥備。 貴集團定期重新考慮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以計及稅務法規的變動。

24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i)	21	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	2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94,785	194,26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9,209,576	518,028,609
流動資產總值		239,404,361	518,222,870
資產總值		239,404,382	518,222,891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1	21
其他應付款項和預提費用		63,756	64,054
流動負債總額		63,777	64,075
權益			
股本	(ii)	232,245	256,606
儲備	(iii)	239,108,360	517,902,210
權益總額		239,340,605	518,158,816
負債及權益總額		239,404,382	518,222,891

附註：

(i)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列賬，而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詳情載於附註25。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ii) 股本包括：

	股份數目	美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	0.01
拆細股份	9	—
已發行股份	31,999,990	31,999.9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0,000	32,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2,000,000	32,000.00
已發行股份	3,565,217	3,565.2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35,565,217	35,565.22

(i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公司的可分派儲備分別為人民幣150,551,427元及人民幣429,345,277元。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包括5,000,000股每股0.01美元的普通股，當中一股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配發及發行予景豐資本有限公司作為認購人股份。李國昌為景豐資本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該股並未付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的書面決議案， 貴公司每股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被分拆為10股每股0.001美元的股份。 貴公司50,000美元的法定股本被分為50,000,000股每股0.001美元的股份。景豐資本有限公司持有的0.01美元已發行及未全數支付的股本被分拆為10股每股0.001美元的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景豐資本有限公司透過認購28,499,990股每股0.001美元面值新股增加其於 貴公司的持股量。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的書面決議案，景豐資本有限公司以5,000,000美元的總代價分別將480,825股股份及19,175股股份轉讓予 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及 CAGP III Coinvestment, L.P.。此外，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發行288,495股股份及11,505股股份予 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 及 CAGP III Coinvestment, L.P.，總代價為3,000,000美元。收購及認購 貴公司股份的代價均經公平磋商釐定，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付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的書面決議案， 貴公司以總代價32,000,000美元，分別向 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 及 CAGP III Coinvestment, L.P. 發行3,077,280股和122,720股的股份。該代價是經公平磋商釐定，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付清。

根據景豐資本有限公司與李寒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簽訂的股份購買協議和轉讓文書，景豐資本有限公司以總代價32,000,000美元轉讓3,200,000股股份予李寒春。經 貴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Top Wisdom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 持有該3,200,000股轉讓所得的股份，李寒春為 Top Wisdom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

根據景豐資本有限公司與黃凡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簽訂的股份購買協議和轉讓文書，景豐資本有限公司以總代價3,200,000美元轉讓320,000股股份予黃凡。經 貴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Victory Early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該320,000股轉讓所得的股份，黃凡為 Victory Early Investments Limited 的唯一股東。

重組後，由 貴公司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2,000,000股。

根據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的書面決議案，貴公司透過新增99,950,000,000股每股0.001美元的股份，將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增至100,000,000美元。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書面決議案，貴公司分別向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CAGP III Coinvestment, L.P.、Partners Group Access 119 L.P.及根據IFM–Invest: 2 PrivateEquity成立的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S.A.發行1,142,830股、45,575股、2,059,904股及316,908股、合共3,565,217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總代價為40,999,996美元。代價按公平磋商原則釐定，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支付。

根據李國昌先生、景豐資本有限公司、李寒春先生、Top Wisdom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與 貴公司、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CAGP III Coinvestment, L.P.、Partner Group Access 119 L.P.及根據IFM–Invest: 2 PrivateEquity成立的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S.A.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簽訂的購股協議及股東協議，景豐資本有限公司於同日分別向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CAGP III Coinvestment, L.P.、Partners Group Access 119 L.P.及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S.A.轉讓69,685股、2,779股、125,604股及19,324股股份，總代價為2,500,008美元。根據上述相同的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Top Wisdom Overseas Holdings Limited分別向Carlyle Asia Growth Partners III, L.P.、CAGP III Coinvestment, L.P.、Partners Group Access 119 L.P.及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S.A.轉讓41,811股、1,667股、75,362股及11,594股股份，總代價為1,499,991美元。

25 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以下附屬公司的權益。

錦得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億尚有限公司、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及成都億尚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均由 貴公司通過中介投資控股公司間接擁有。

以下為 貴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的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股本	應佔股本權益 %	主要業務
智盈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聖輝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美豐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錦得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中國兆能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億尚有限公司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	22,000,000美元	100	林木管理及木材銷售
成都億尚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10,000,000美元	100	林木管理及木材銷售

附註：

(i) 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50,000,000美元。根據 貴公司的章程，該名股東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六日前支付餘下為數28,000,000美元的註冊資本。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董事會已決議並向昆明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申請將注入餘下註冊資本的期限延遲至發出營業執照當日起計兩年，並相應修訂當時生效的章程細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昆明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已批准將支付餘下註冊資本28,000,000美元的期限延遲至發出營業執照當日起計兩年。

(ii) 成都億尚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29,000,000美元。根據 貴公司的章程，該名股東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前分別支付餘下為數9,000,000美元及10,000,000美元的註冊資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已決議並向成都市武候區行政審批局申請將注入餘下註冊資本的期限延遲至發出營業執照當日起計兩年，並相應修訂當時生效的章程細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成都市武候區行政審批局已批准將支付餘下註冊資本19,000,000美元的期限延遲至自發出營業執照起兩年內。

26 前身公司股權的詳情

就本報告而言，前身公司於有關期間內的木材及林木有關業務的營運結果已計入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內的綜合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前身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已分別計入 貴集團在相關期間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前身公司的詳細資料如下：

前身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股本	應佔股本權益 %	主要業務
北京兆林林業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二零零一年八月六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林木管理及木材銷售

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之前，中國《公司法》規定所有有限責任公司須最少擁有兩名股東。因此，主席委託其他獨立第三方代其持有前身公司的股本權益並簽訂安排。根據該等安排，(i)主席須負責在其他股東購入前身公司的股本權益時提供資金；(ii)其他股東確認，他們在前身公司的任何股東會議上進行投票或通過該公司的任何股東決議案時，均一直按照主席的指示行事；及(iii)任何收入概屬主席所有。因此，主席實質上在二零零七年八月五日前控制前身公司之所有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五日，主席與受託的獨立第三方簽訂協議，將有關的股份撥回主席，自此以後，主席一直為前身公司的唯一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 貴集團在中國雲南成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和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與北京兆林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分別簽訂一份林權轉讓協議和一份補充協議。據此，北京兆林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按雙方經磋商後商定和參考中國獨立評估師根據現價法所編製的估值報告而釐定的代價人民幣122,428,723元，將其在四川的所有林權轉予昆明錦德林業資源開發有限公司。有關代價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付清。

於將木材及林木有關業務和相關資產及負債轉予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後，前身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四日被解散。根據中國法律，前身公司的資產(包括保留盈利)須按優先次序分派予合資格人士(包括其債權人及股東)。由於 貴集團並非前身公司的債權人或股東，故不合資格收取分派的任何前身公司資產。前身公司價值達人民幣173,373,991元的資產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日分派完畢。

27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資料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下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資料尚未採納的修訂及新準則：

該等修訂中可能與　貴集團營運及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包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貴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準則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　貴集團推斷採納該等修訂及準則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C 結算日後事項

下列重要事項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

收購森林

本集團已於九月十七日與寧蒗縣人民政府訂立框架協議，據此，人民政府同意協助本集團以不超過每畝人民幣600元的價格收購800,000畝（約53,333公頃）森林。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潛在森林的代價須以現金支付。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前完成收購800,000畝森林。

D 母公司及最終控制方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制方為景豐資本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該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眾查閱的財務報表。

E 董事酬金

根據以上第B節附註9所披露，於有關期間內並無已付或應付 貴公司董事的酬金。根據現時生效的安排，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計應付 貴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約人民幣1,850,000元，該金額並不包括 貴公司酌情應付的管理花紅。

本資料集為草擬本，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F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並沒有編製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後任何期間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此致

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